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廈門國際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XIAMEN INTERNATIONAL POR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378)

變更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之代理人

廈門國際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林玉玲女士（「林女士」）因工作調動不再擔任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之代理人（「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之代理人」），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董事會宣佈伍秀薇女士已獲委任為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之代理人以接替林女士，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廈門國際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蔡長軫

中國廈門，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蔡立群先生、陳朝輝先生、林福廣先生及陳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志平先生、傅承景先生、黃子榕先生及白雪卿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峰先生、林鵬鳩先生、靳濤先生及季文元先生。

* 僅供識別